

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宁力合紫荆”）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 200 万元与南宁联合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宁联合创投”）共同发起设立南宁力合联创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使基金”），基金规模 2000 万元，重点投资新一代信息技术、先进制造业以及医疗健康三大产业领域，以及新材料、节能环保等国家和自治区认定的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。投资孵化服务是公司科技创新服务业务的重要方式和手段，是构成创新孵化体系的重要内容，公司本次与南宁联合创投共同发起设立天使基金，有利于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创新孵化的成功率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和 2021 年 1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24 号）和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 号）。

二、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

2021 年 2 月 22 日，天使基金已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和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

完成备案手续，并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取得了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》（备案编号：SNX54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4 日